2025年度菏泽市定陶区信访局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5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5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

从单位构成看，菏泽市定陶区信访局部门决算包括：局机关决算。

纳入菏泽市定陶区信访局2025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包括：

菏泽市定陶区信访局本级。

第二部分

2025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部门：菏泽市定陶区信访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266.6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209.44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34.38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7.71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15.09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266.62	**本年支出合计**	58	266.62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计	31	266.62	**总计**	62	266.62

注：1.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部门：菏泽市定陶区信访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266.62	266.62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09.44	209.44					
20140	信访事务	209.44	209.44					
2014001	行政运行	209.44	209.4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4.38	34.3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6.68	16.6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6.68	16.68					
20808	抚恤	17.21	17.21					
2080801	死亡抚恤	17.21	17.21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49	0.49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49	0.4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71	7.71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71	7.71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7.71	7.7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5.09	15.0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5.09	15.0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5.09	15.0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部门：菏泽市定陶区信访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266.62	222.56	44.06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09.44	182.58	26.86			
20140	信访事务	209.44	182.58	26.86			
2014001	行政运行	209.44	182.58	26.8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4.38	17.17	17.2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6.68	16.6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6.68	16.68				
20808	抚恤	17.21		17.21			
2080801	死亡抚恤	17.21		17.21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49	0.49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49	0.4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71	7.71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71	7.71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7.71	7.7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5.09	15.0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5.09	15.0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5.09	15.09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部门：菏泽市定陶区信访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266.6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209.44	209.44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34.38	34.38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7.71	7.71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15.09	15.09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266.62	本年支出合计	59	266.62	266.62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266.62	总计	64	266.62	266.6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部门：菏泽市定陶区信访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266.62	222.56	44.06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09.44	182.58	26.86
20140	信访事务	209.44	182.58	26.86
2014001	行政运行	209.44	182.58	26.8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4.38	17.17	17.2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6.68	16.6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6.68	16.68	
20808	抚恤	17.21		17.21
2080801	死亡抚恤	17.21		17.21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49	0.49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49	0.4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71	7.71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71	7.71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7.71	7.7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5.09	15.0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5.09	15.0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5.09	15.09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06表

部门：菏泽市定陶区信访局　　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79.26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43.29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58.79	30201	办公费	2.42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44.46	30202	印刷费	1.99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14.95	30204	手续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5	水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21.10	30206	电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6.68	30207	邮电费	1.1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8	取暖费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7.71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11	差旅费	30.58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49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15.09	30213	维修（护）费	1.49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4	租赁费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5	会议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16	培训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30226	劳务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7	委托业务费		39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8	工会经费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8	助学金		30229	福利费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09	奖励金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56	39909	经常性赠与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5.15	39910	资本性赠与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9999	其他支出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179.26	公用经费合计					43.2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部门：菏泽市定陶区信访局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部门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部门：菏泽市定陶区信访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部门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部门：菏泽市定陶区信访局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0.56		0.56		0.56		0.56		0.56		0.5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

2025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5年度收、支总计均为266.62万元。与2024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53.25万元，增长24.96%。主要是2024年部分经费2025年拨付；2025年缴纳电费及抚恤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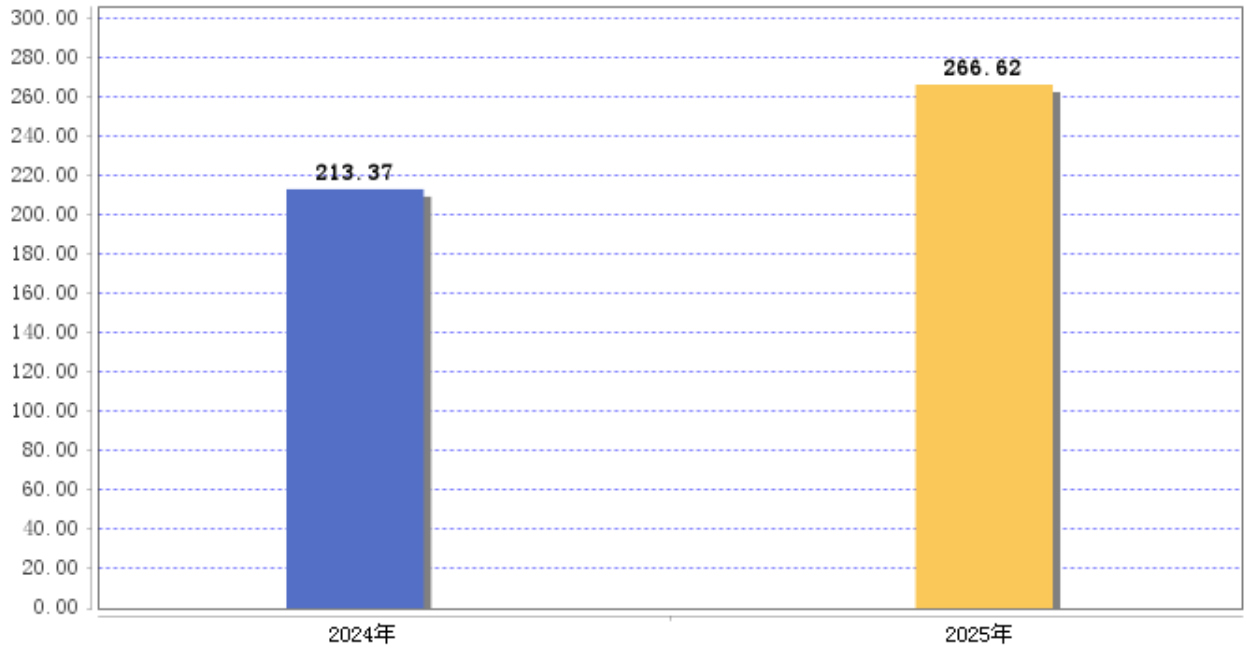

图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单位：万元）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决算结构情况

2025年度收入合计266.62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266.62万元，占1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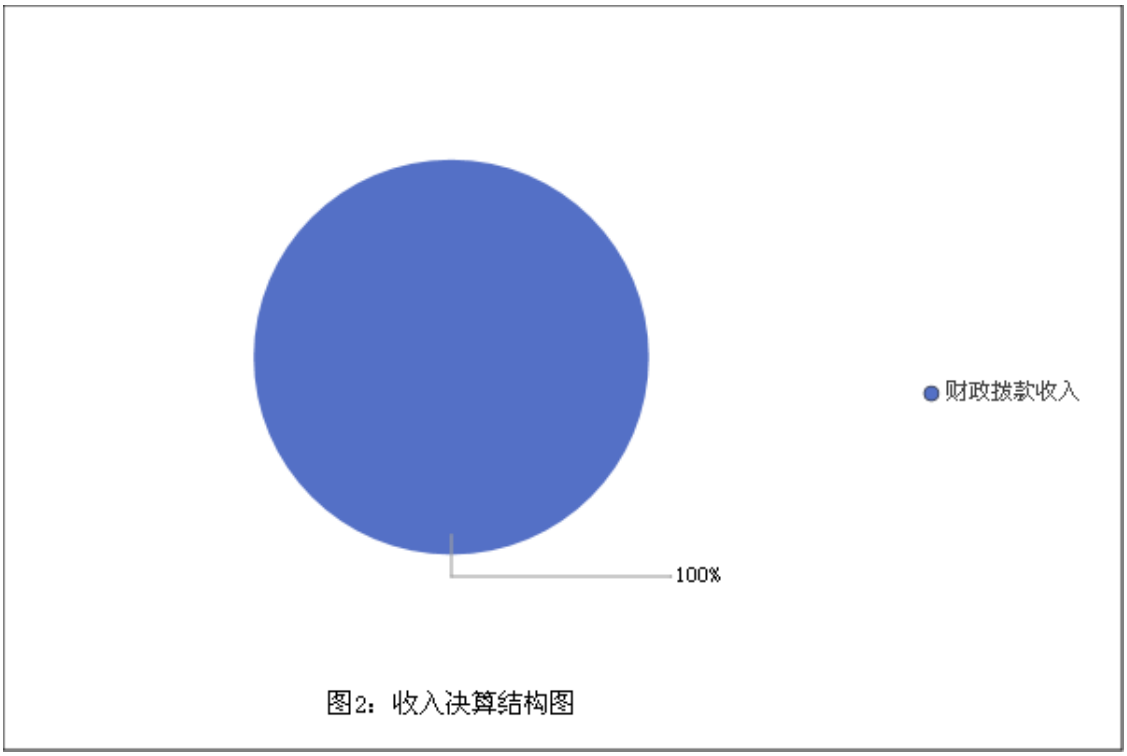

图2：收入决算结构图

（二）收入决算具体情况

1.财政拨款收入266.62万元。与2024年度相比，增加53.25万元，增长24.96%。主要是2024年部分经费2025年拨付；2025年缴纳电费及抚恤金。

2.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与2024年度相比，增加0万元，增长0.00%。

3.事业收入0万元。与2024年度相比，增加0万元，增长0.00%。

4.经营收入0万元。与2024年度相比，增加0万元，增长0.00%。

5.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与2024年度相比，增加0万元，增长0.00%。

6.其他收入0万元。与2024年度相比，增加0万元，增长0.0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5年度支出合计266.62万元，其中：基本支出222.56万元，占83.47%；项目支出44.06万元，占16.5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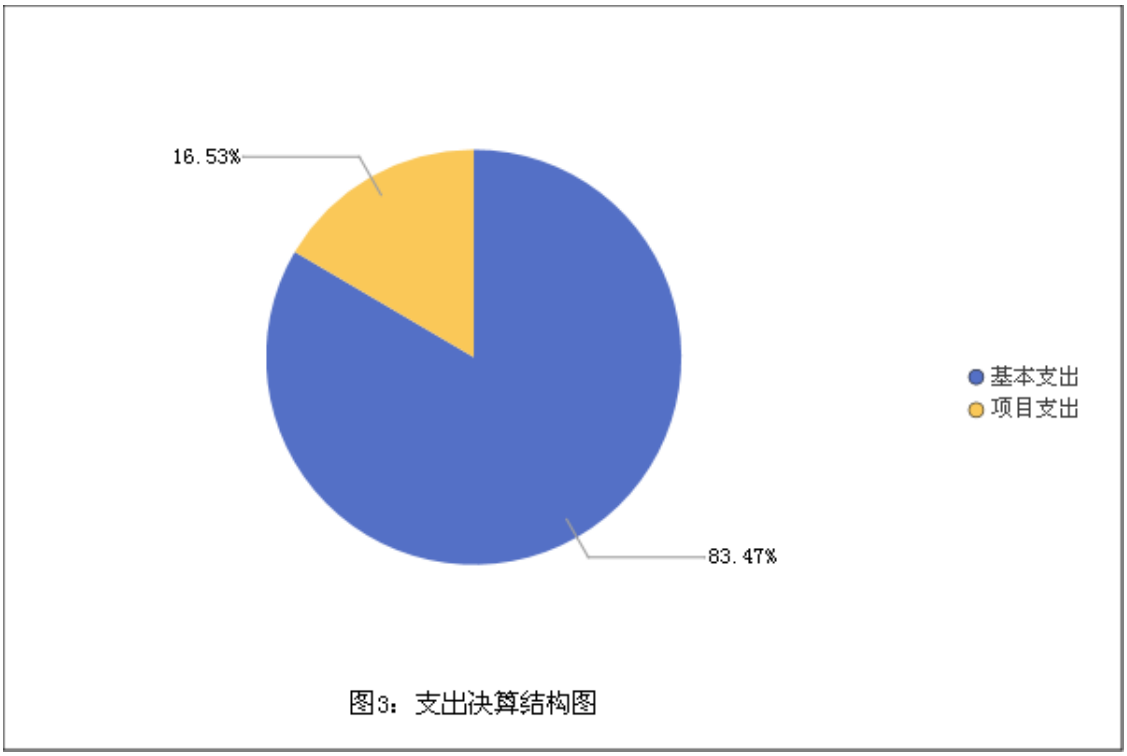

图3：支出决算结构图

（二）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基本支出222.56万元。与2024年度相比，增加26.47万元，增长13.5%。主要是2024年部分经费2025年拨付。

2.项目支出44.06万元。与2024年度相比，增加26.78万元，增长154.98%。2025年电费由本单位缴纳；退休人员去世抚恤金。

3.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与2024年度相比，增加0万元，增长0.00%。

4.经营支出0万元。与2024年度相比，增加0万元，增长0.00%。

5.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与2024年度相比，增加0万元，增长0.0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5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266.62万元。与2024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53.25万元，增长24.96%。主要是2024年部分经费2025年拨付；2025年缴纳电费及抚恤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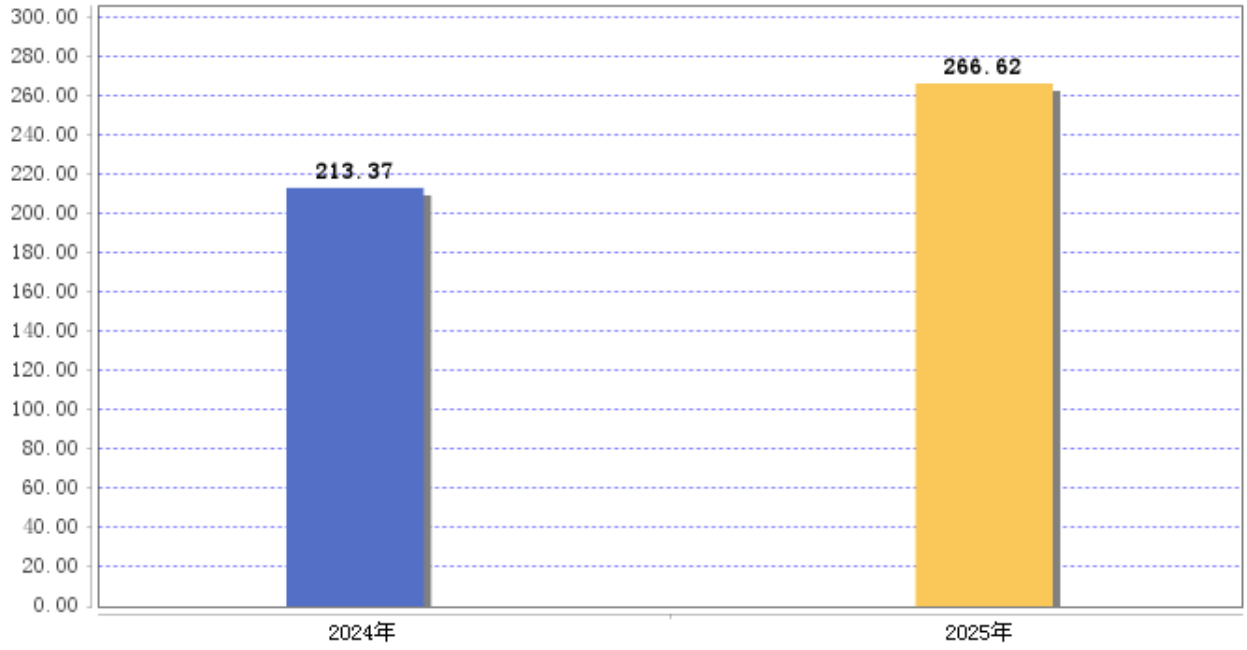

图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单位：万元）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按照党中央、国务院关于党政机关习惯过紧日子的有关要求，厉行节约办一切事业，严控一般性支出。同时坚持有保有压，优化支出结构，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合理保障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抚恤、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住房保障支出等重点支出，体现在有关支出科目中。按照支出功能分类，一般公共服务支出方面的支出规模较大，主要是：行政运行，2025年度决算数为209.44万元，占财政拨款支出总额的78.55%，主要用于发放人员工资福利及维持单位正常运转等方面。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5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266.62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100%。与2024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53.25万元，增长24.96%。主要是2024年部分经费2025年拨付；2025年缴纳电费及抚恤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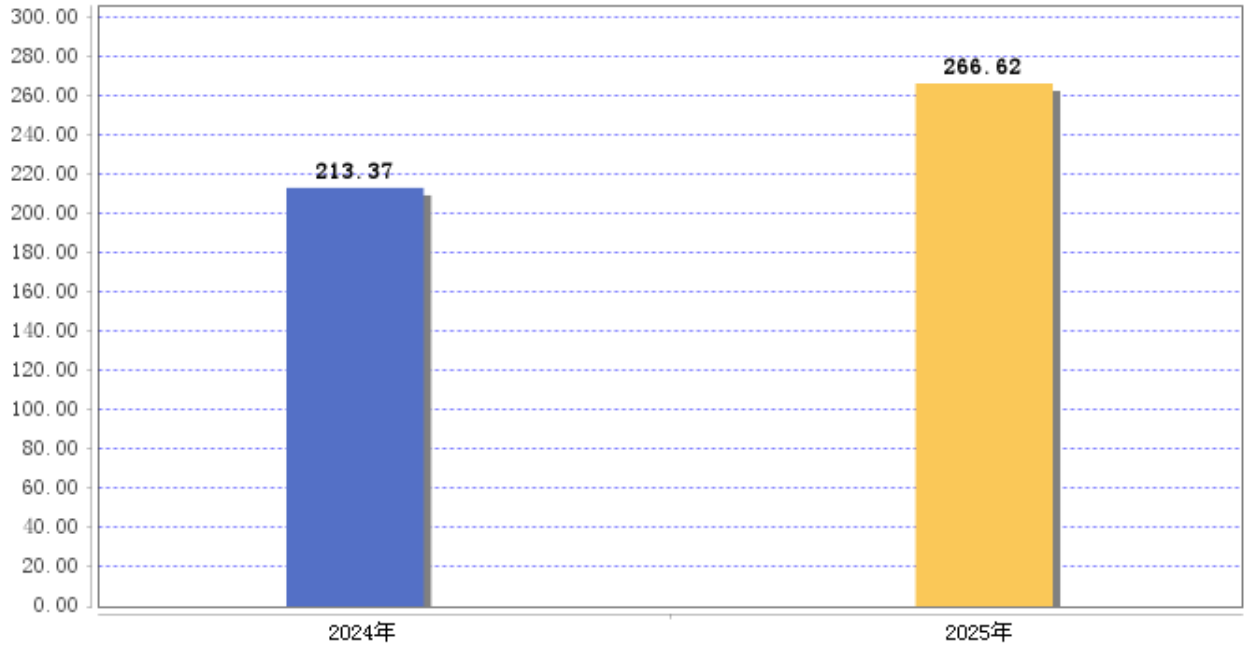

图5-1：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单位：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5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266.62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支出209.44万元，占78.5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支出34.38万元，占12.89%；卫生健康支出（类）支出7.71万元，占2.89%；住房保障支出（类）支出15.09万元，占5.6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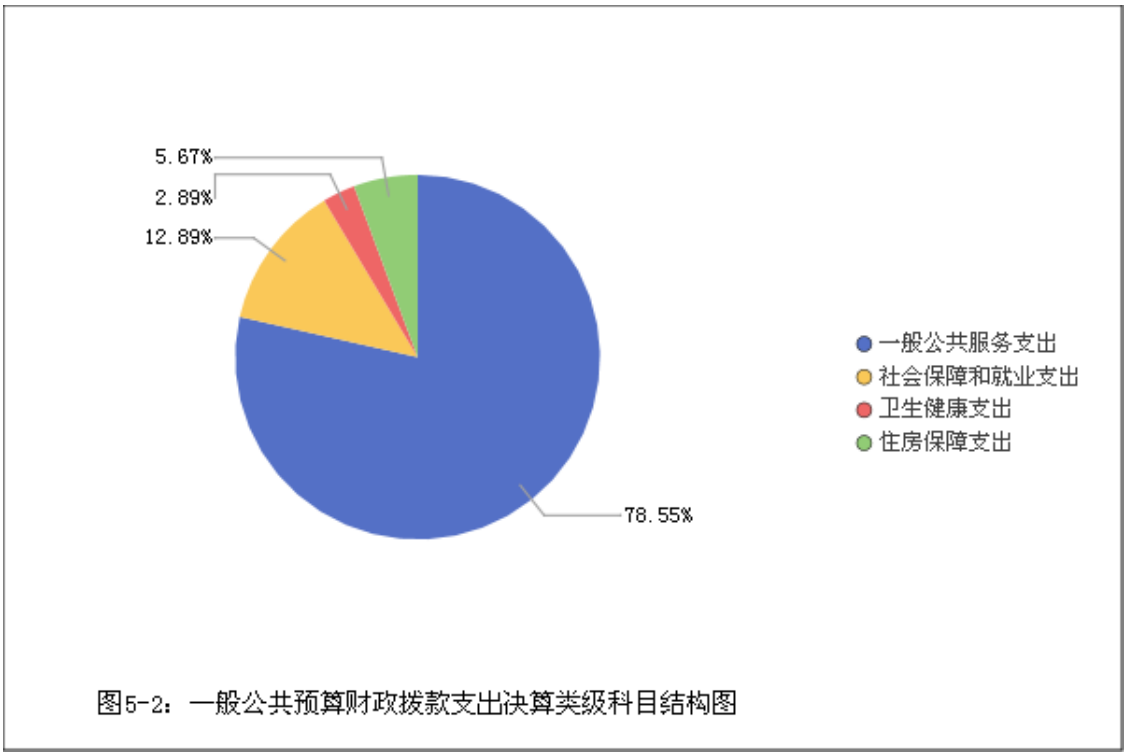

图5-2：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类级科目结构图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5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16.68万元，支出决算为266.6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598.44%。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2024年部分经费2025年拨付；2025年缴纳电费及抚恤金。其中：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信访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209.44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2024年部分经费2025年拨付；2025年缴纳电费。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16.68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17.21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李春明同志去世抚恤金。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

保障和就业支出（项）。年初预算为0.55万元，支出决算为0.4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9.09%。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人员调动。

5.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7.71万元，支出决算为7.7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6.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15.09万元，支出决算为15.0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5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全年预算数为0.56万元，支出决算为0.56万元，完成全年预算数的100%。

（二）“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因公出国（境）费决算数为0万元，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全年预算数为0.56万元，支出决算为0.56万元，完成全年预算数的100%。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0万元，2025年菏泽市定陶区信访局使用财政拨款购置公务用车0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0.56万元，主要是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的燃料费、维修费等支出。截至2025年12月31日，菏泽市定陶区信访局单位财政

拨款开支运行维护费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1辆。

3.公务接待费决算数为0万元。其中：国内接待费0万元，共计接待0批次、0人次（含外事接待0批次、0人次）；国（境）外接待费0万元，共计接待0批次、0人次。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2025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43.29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3.29万元，增长8.23%，主要原因是决算支出包含公务员公务用车补贴费用。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组织对2025年度区级预算项目全面开展绩效自评，涵盖项目3个，涉及预算资金46.68万元，占部门区级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

组织对“安保维稳经费”“信访维稳费用”“李春明同志一次性抚恤金及丧葬费”等3个项目开展了重点绩效评价，涉及预算资金46.68万元。

（二）区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结果。菏泽市定陶区信访局2025年度区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的3个项目中，3个项目自评等级为“优”。从自评情况看，项目支出绩效管理的重视程度进一步提升，大部分项目有序开展，执行和完成情况较好，资金使用比较规范。

今年在单位决算中反映了2025年度全部区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情况，以及“安保维稳经费”“信访维稳费用”“李春明同志一次性抚恤金及丧葬费”等3个项目的绩效自评表。

1.安保维稳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100分。全年预算数为4.38万元，执行数为4.38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2025年我区未发生严重影响安全稳定事件。

2.信访维稳费用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95.65分。全年预算数为25万元，执行数为19.62万元，完成预算的78.5%。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2025年我区未发生严重影响安全稳定事件。

3.李春明同志一次性抚恤金及丧葬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99.85分。全年预算数为17.3万元，执行数为17.21万元，完成预算的99.5%。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已发放一次性抚恤金及丧葬费，其家属能够正常生活。

2025年度省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汇总表和省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详见“第五部分 附件”。

（三）本部门未有财政重点评价项目。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包括事业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实际核拨的教育收费等。

四、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

八、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缴纳的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拨款结余或经营结余中提取的各类结余。

十、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未全部执行或未执行，结转到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一、基本支出：指单位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二、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三、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四、“三公”经费：指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五、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六、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信访事务（款）行政运行（项），主要用于保障机构正常运行、开展日常工作的基本支出。

十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主要用于保障单位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用支出。

十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主要用于保障单位去世职工抚恤金费用支出。

十九、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主要用于保障单位职工工伤保险费用支出。

二十、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主要用于保障单位职工医疗保险费用支出。

二十一、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主要用于保障单位职工住房公积金费用支出。

第五部分

附件

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单位：万元

<table>
<tr><td colspan="2">项目名称</td><td colspan="7">安保维稳经费</td></tr>
<tr><td colspan="2">主管部门</td><td colspan="3">菏泽市定陶区信访局</td><td>实施单位</td><td colspan="3">菏泽市定陶区信访局</td></tr>
<tr><td colspan="2" rowspan="5">项目预算执行情况（10分）</td><td></td><td>年初预算数</td><td>全年预算数（A）</td><td>全年执行数（B）</td><td>分值</td><td>执行率（B/A)</td><td>得分</td></tr>
<tr><td>年度资金总额</td><td>0</td><td>25</td><td>19.62</td><td>10</td><td>78.48%</td><td>7.85</td></tr>
<tr><td>其中：当年财政拨款</td><td>0</td><td>25</td><td>19.62</td><td></td><td></td><td></td></tr>
<tr><td>上年结转资金</td><td>0</td><td>0</td><td>0</td><td></td><td></td><td></td></tr>
<tr><td>其他资金</td><td>0</td><td>0</td><td>0</td><td></td><td></td><td></td></tr>
<tr><td colspan="2" rowspan="2">年度总体目标</td><td colspan="3">年初预期目标</td><td colspan="5">目标实际完成情况</td></tr>
<tr><td colspan="3">保障2025年全国“两会”及其他重大节日期间驻京驻省信访值班工作正常开展，避免出现影响社会稳定事件。</td><td colspan="5">2025年我区未发生严重影响安全稳定事件</td></tr>
<tr><td rowspan="11">年度绩效指标</td><td>一级指标</td><td>二级指标</td><td>三级指标</td><td>年度指标值（A）</td><td>实际完成指标值（B）</td><td>分值</td><td>得分</td><td>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td></tr>
<tr><td rowspan="2">成本指标</td><td rowspan="2">经济成本指标</td><td>维稳安保总花费</td><td>≤25万元</td><td>19.62</td><td>10</td><td>7.8</td><td>落实过紧日子政策，节约经费。</td></tr>
<tr><td>每日值班花费</td><td>≤500元</td><td>500元/人</td><td>10</td><td>10</td><td></td></tr>
<tr><td rowspan="4">产出指标</td><td rowspan="2">数量指标</td><td>化解矛盾数量</td><td>≥1起</td><td>21起</td><td>10</td><td>10</td><td></td></tr>
<tr><td>劝返信访人员数量</td><td>≥1人次</td><td>35人次</td><td>10</td><td>10</td><td></td></tr>
<tr><td>质量指标</td><td>矛盾化解率</td><td>≥90%</td><td>100%</td><td>10</td><td>10</td><td></td></tr>
<tr><td>时效指标</td><td>经费保障时限</td><td>＝1年</td><td>1年</td><td>10</td><td>10</td><td></td></tr>
<tr><td rowspan="2">效益指标</td><td rowspan="2">社会效益指标</td><td>严重影响我区安全稳定事件</td><td>＜1起</td><td>0起</td><td>10</td><td>10</td><td></td></tr>
<tr><td>定陶在京人员无丢丑滋事行为</td><td>≤1起</td><td>0起</td><td>10</td><td>10</td><td></td></tr>
<tr><td>满意度指标</td><td>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td><td>信访人员满意度</td><td>≥95%</td><td>97%</td><td>10</td><td>10</td><td></td></tr>
<tr><td colspan="3">总分</td><td colspan="6">95.65</td></tr>
<tr><td colspan="3">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td><td colspan="6"></td></tr>
</table>

注：1.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完成预期指标、部分完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3.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4.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中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

5.自评得分在80分以下的，要简要说明绩效目标未实现的原因和下一步拟采取的具体措施。

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单位：万元

<table>
<tr><td colspan="2">项目名称</td><td colspan="7">信访维稳费用</td></tr>
<tr><td colspan="2">主管部门</td><td colspan="3">菏泽市定陶区信访局</td><td>实施单位</td><td colspan="3">菏泽市定陶区信访局</td></tr>
<tr><td colspan="2" rowspan="5">项目预算执行情况（10分）</td><td></td><td>年初预算数</td><td>全年预算数（A）</td><td>全年执行数（B）</td><td>分值</td><td>执行率（B/A)</td><td>得分</td></tr>
<tr><td>年度资金总额</td><td>0</td><td>4.38</td><td>4.38</td><td>10</td><td>100.00%</td><td>10.00</td></tr>
<tr><td>其中：当年财政拨款</td><td>0</td><td>4.38</td><td>4.38</td><td></td><td></td><td></td></tr>
<tr><td>上年结转资金</td><td>0</td><td>0</td><td>0</td><td></td><td></td><td></td></tr>
<tr><td>其他资金</td><td>0</td><td>0</td><td>0</td><td></td><td></td><td></td></tr>
<tr><td colspan="2" rowspan="2">年度总体目标</td><td colspan="3">年初预期目标</td><td colspan="5">目标实际完成情况</td></tr>
<tr><td colspan="3">保障驻京驻省信访值班工作正常开展，避免出现影响社会稳定事件。</td><td colspan="5">2025年我区未发生严重影响安全稳定事件</td></tr>
<tr><td rowspan="11">年度绩效指标</td><td>一级指标</td><td>二级指标</td><td>三级指标</td><td>年度指标值（A）</td><td>实际完成指标值（B）</td><td>分值</td><td>得分</td><td>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td></tr>
<tr><td rowspan="2">成本指标</td><td rowspan="2">经济成本指标</td><td>信访维稳总花费</td><td>≤4.3821万元</td><td>4.3821万元</td><td>10</td><td>10</td><td></td></tr>
<tr><td>信访维稳日均花费</td><td>≤500元</td><td>500元</td><td>10</td><td>10</td><td></td></tr>
<tr><td rowspan="4">产出指标</td><td rowspan="2">数量指标</td><td>化解矛盾数量</td><td>≥1起</td><td>21起</td><td>10</td><td>10</td><td></td></tr>
<tr><td>劝返信访人员数量</td><td>≥1人次</td><td>35人次</td><td>10</td><td>10</td><td></td></tr>
<tr><td>质量指标</td><td>矛盾化解率</td><td>≥90%</td><td>100%</td><td>10</td><td>10</td><td></td></tr>
<tr><td>时效指标</td><td>经费保障时限</td><td>＝1年</td><td>1年</td><td>10</td><td>10</td><td></td></tr>
<tr><td rowspan="2">效益指标</td><td rowspan="2">社会效益指标</td><td>严重影响我区安全稳定事件</td><td>＜1起</td><td>0起</td><td>10</td><td>10</td><td></td></tr>
<tr><td>定陶在京在省人员无丢丑滋事行为</td><td>≤1起</td><td>0起</td><td>10</td><td>10</td><td></td></tr>
<tr><td>满意度指标</td><td>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td><td>信访人员满意度</td><td>≥95%</td><td>97%</td><td>10</td><td>10</td><td></td></tr>
<tr><td colspan="3">总分</td><td colspan="6">100.00</td></tr>
<tr><td colspan="3">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td><td colspan="6"></td></tr>
</table>

注：1.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完成预期指标、部分完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3.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4.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中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

5.自评得分在80分以下的，要简要说明绩效目标未实现的原因和下一步拟采取的具体措施。

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李春明同志一次性抚恤金及丧葬费						
主管部门	菏泽市定陶区信访局			实施单位	菏泽市定陶区信访局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10分）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17.3	17.21	10	99.48%	9.95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	17.3	17.21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其他资金	0	0	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发放李春明同志一次性抚恤金及丧葬费，保障其家人正常生活。			已发放一次性抚恤金及丧葬费，其家属能够正常生活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指标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总成本	≤17.3万元	17.21万元	10	9.9	
			一次性抚恤金成本	≤17.2万元	17.2万元	10	10	
			丧葬费成本	≤0.1万元	0.1万元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发放人员数量	≥1人	1人	10	10	
			保障遗属数量	≥1人	1人	10	10	
		质量指标	发放准确率	100%	100%	10	10	
			发放完成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100%	100%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遗属正常生活	保障	保障	3	3	
			保障社会稳定	保障	保障	3	3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遗属满意度	≥95%	100%	4	4	
总分			**99.85**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注：1.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完成预期指标、部分完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3.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4.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中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

5.自评得分在80分以下的，要简要说明绩效目标未实现的原因和下一步拟采取的具体措施。